

华旭教育
HUA XU JIAO YU

新大纲·小绿皮

2016年国家司法考试

刑事诉讼法 冲刺篇

左 宁◎编著



关注问吧小绿皮
获取考前信息

背诵版
BEI SONGBAN

知识出版社



华旭教育
HUA XU JIAO YU

司考·小绿皮

17925
865

2016年国家司法考试

刑事诉讼法

冲刺篇

左 宁◎编著

· 背诵版 ·



知识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2016 年国家司法考试刑事诉讼法冲刺篇: 背诵版 /
左宁编著. -- 北京: 知识出版社, 2016. 7

ISBN 978 - 7 - 5015 - 9211 - 1

I. ①2… II. ①左… III. ①刑事诉讼法 - 中国 - 资
格考试 - 自学参考资料 IV. ①D925. 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158179 号

2016 年国家司法考试 刑事诉讼法冲刺篇 背诵版

出 版 人	姜钦云
责任编辑	胡颖慧
装帧设计	风 语
出版发行	知识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 17 号
邮 编	100037
电 话	010 - 88390659
印 刷	北京盛彩捷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 × 1092mm 1/32
印 张	7.5
字 数	126 千字
版 次	2016 年 7 月第 1 版 2016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978 - 7 - 5015 - 9211 - 1

定 价 22.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序 言

刑事诉讼法小绿皮是以我在华旭出品的《刑事诉讼法（知识篇）》为基础，糅合 2016 年国家司法考试大纲新增的三个法律文件（《公安部规定》、《两院三部保障律师执业权利规定》和《检察院羁押必要性审查规定》），进行大力的浓缩与完善而成。本书内容详尽、高度概括，是考生进入冲刺阶段的备考利器。

这本冲刺小书中，按章节罗列了众多考点，怎样才算真正学透了这本书？才算高效率地实现了这本书的价值？关于本书的使用，掌门有一忠言：检验自己有没有真正掌握一个考点的标准，不是自我感觉看懂了，而是能否自己讲给自己听。

在暑期授课的课堂上，我曾多次向同学提问：“你来说说这个题选什么？”同学答：“选 A”。我说：“很好，你为什么选 A？”同学答：“我感觉 A 就是对的，我感觉其他的不太对……。”我继续问：“你的这种感觉怎么得来的、如何形成的？”同学答：“就是一种感觉。”也有的同学回答的相对不错，答：“我选 A，因为它向它提起抗诉，它却不能向它直接起诉，它得把诉讼文书交给



它，它再……。”理由陈述完毕，我只听到了一堆“它”，却分不清此它与彼它。亲爱的读者，请扪心自问，你是否在做题并解析时也存在类似问题？如果存在，就证明你没有真正地掌握题目所涉的考点。那么，该怎么办？请在学习完本书中每一章的考点精华后，做以下三件事。

第一，考点自我讲解。每学完一个考点，如果认为学会了、理解了，请把书合上，寻一僻静处，面对墙壁或者镜子，把自己当成自己的老师，同时也把自己当成自己的学生，把刚才学到的考点讲给自己听。请注意，一定要发出声音，要像讲课一样，只在脑海中默默地过一遍不行。如果你能把一个考点顺利地讲解给自己，这个考点就算真正掌握了。

第二，体系自我构建。考点都掌握了，但需要对它们在脑海中进行分门别类、形成体系，以备随时调用。体系建构非常重要，这也是同学们不易掌握的一个难点。譬如，我问你，管辖这一章包含什么内容？你可能会说，包含地区管辖、立案管辖、指定管辖、级别管辖，等等。如果是类似的回答，就证明你没有掌握管辖这一章的逻辑架构。谈到管辖，有两条主线。主线一：立案管辖；主线二：审判管辖。在主线一中，包括检察院立案管辖、法院立案管辖和公、检、法管辖权竞合的处理。在主线二中，包括级别管辖、地区管辖、指定管辖、移送管辖、管辖权争议，等等。这才是管辖章的逻辑架构。因此，学习完每一章的考点并能自我讲解后，考生应当进一步将这一章所有考点的标题进行体系性背诵，然后同样大声地讲解给自己听。

第三，成果自我检验。在掌握每一章考点的具体内容，并形成这一章的逻辑架构后，请做每章后面的“躲坑大练习”，你会发现，带着体系性的知识能力去做题，这些“坑”根本难不到你。当然，万一有做错的地方，要及时查漏补缺，并大声、重新讲解给自己听。

按照这种复习方式，在上考场之前，如果能把本书讲解三遍（最佳的可能性是，把书合上，用两三个小时的时间，把整本书给自己讲授一遍），我相信你今年一定能取得刑事诉讼法的好成绩！

最后，衷心祝愿大家司考必过，高分通关！

左宁

2016年6月

目 录

第一章 刑事诉讼法概述	1
考点 1 刑事诉讼法的渊源	1
考点 2 刑事诉讼法与刑法的关系	2
考点 3 刑事诉讼法的任务	2
考点 4 刑事诉讼的基本理念	3
考点 5 刑事诉讼目的	3
考点 6 刑事诉讼价值	4
考点 7 刑事诉讼构造※	4
第二章 刑事诉讼法的基本原则	7
考点 1 刑事诉讼法基本原则的特点	7
考点 2 严格遵守法律程序	8
考点 3 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依法独立行使职权	8
考点 4 人民检察院依法对刑事诉讼实行法律监督	9
考点 5 各民族公民有权使用本民族语言文字进行诉讼	9
考点 6 未经人民法院依法判决，对任何人都不得确定 有罪※	9
考点 7 具有法定情节不予追究刑事责任	10



第三章 刑事诉讼中的专门机关和诉讼参与人	13
考点1 公检法的性质、组织体系	13
考点2 公安机关上下级关系及办案协作	13
考点3 诉讼参与人的范围	14
考点4 被害人的权利和义务	15
考点5 单位当事人	16
考点6 诉讼代理人与法定代理人	17
考点7 辩护人与诉讼代理人	18
考点8 证人与鉴定人	19
第四章 管 辖	21
考点1 检察机关立案的案件	21
考点2 人民法院直接受理的案件	22
考点3 公安机关、检察院、法院管辖权竞合的处理	23
考点4 级别管辖	24
考点5 地区管辖	24
考点6 移送管辖、指定管辖※	25
考点7 特殊情况的管辖	26
考点8 公安机关管辖的特殊规定	26
第五章 回避	31
考点1 回避的适用人员	31
考点2 回避理由	32
考点3 回避的种类	33
考点4 回避的申请与决定	33
考点5 对驳回回避申请的复议	35



第六章 辩护与代理	37
考点 1 有效辩护原则	37
考点 2 辩护的种类	38
考点 3 辩护人的范围与人数	40
考点 4 辩护人的权利	41
考点 5 辩护人义务	56
考点 6 犯罪嫌疑人、被告人拒绝辩护人为其辩护	57
考点 7 刑事代理的种类	57
第七章 刑事证据※※	60
考点 1 刑事证据的概念和属性	60
考点 2 证人保护	61
考点 3 刑事证据的分类	62
考点 4 刑事证据原则	63
考点 5 刑事证据规则之关联性规则	64
考点 6 刑事证据规则之传闻证据规则	64
考点 7 刑事证据规则之最佳证据规则	65
考点 8 刑事证据规则之意见证据规则	65
考点 9 刑事证据规则之补强证据规则	66
考点 10 刑事证据规则之自白任意性规则	66
考点 11 刑事证据规则之非法证据排除规则	67
考点 12 刑事证据的收集、审查和运用之一般规则	70
考点 13 各种证据的收集、审查和运用	71
考点 14 刑事证明——证明对象、证明责任、证明标准	75
第八章 强制措施※※	78
考点 1 公民的扭送	78

刑事诉讼法概述



考点1 刑事诉讼法的渊源

	渊源	如何判断
1	宪法	渊源指存在形式：要求内容相通。
2	刑事诉讼法典	
3	有关法律规定	
4	有关解释及规定	
5	地方性法规	
6	国际公约、条约	



掌门秘籍



有关解释既包含立法解释也包含司法解释。“有关解释及规定”都得是最高司法机关或者中央部委作出。地方性法规需要经过地方人大或常委会通过。



考点2 刑事诉讼法与刑法的关系

工具价值	1. 设置专门机关以提供组织保障。
	2. 设定主体权责以查清案件事实。
	3. 明确活动程序以保障刑法有序。
	4. 规定证据规则以规范证据收集。
	5. 设计程序系统以减免实体误差。
	6. 程序繁简分流以保障办案效率。
独立价值	1. 程序本身体现民主法治与人权。
	2. 程序可以弥补创制刑事事实实体法。
	3. 程序能够阻却影响实体法实现。



掌门秘籍



凡属有助实体实现，均为工具价值；凡属刑事诉讼法自身价值，均为独立价值。



考点3 刑事诉讼法的任务

刑事诉讼法的任务	直接任务：惩罚
	重要任务：教育
	根本任务：保障



掌门秘籍



刑事诉讼中保障人权，是保障全体公民，保障全体诉讼参



与人的人权，不是仅保障犯罪嫌疑人、被告人的人权。

考点4 刑事诉讼的基本理念

	基本理念	关系
一	惩罚犯罪与保障人权	并重，冲突，首选保障人权。
二	实体公正与程序公正	1. 实体公正重结果，程序公正重过程。 2. 并重。
三	效率与公正	公正优先，兼顾效率。

考点5 刑事诉讼目的

（一）刑事诉讼目的的内容

刑事诉讼目的的内容	根本目的	维护社会秩序
	直接目的	惩罚犯罪
		保障人权

（二）刑事诉讼目的的理论分类

刑事诉讼目的的理论分类	1. 犯罪控制模式	重惩罚、重效率，程序服务实体。	
	2. 正当程序模式	讲权利、重程序。	
	3. 家庭模式	注重国家与犯罪人之间的和谐关系。	
	4. 实体真实主义	(1) 积极实体真实主义	只要实体，不管程序。
		(2) 消极实体真实主义	既重视实体，又照顾程序。
	5. 正当程序主义	事实的认定应当依正当程序进行。	



考点6 刑事诉讼价值

相互依存
相互作用

秩序	(1) 社会秩序。 (2) 本身有序。 (3) 法定程序。
公正	(1) 核心价值。 (2) 可分为实体公正与程序公正。
效益	(1) 效率。 (2) 受益。



考点7 刑事诉讼构造※

(一) 诉讼价值、诉讼目的与诉讼构造的关系
价值影响目的，目的决定构造。

(二) 刑事诉讼构造的种类

1. 古代刑事 诉讼构造	(1) 弹劾式	(a) 控审分离，不告不理，私人起诉。 (b) 言词辩论，双方平等。 (c) 法官消极。 (d) 神示证据。
	(2) 纠问式	(a) 控审不分，法官专权。 (b) 主动追诉。 (c) 诉讼客体。 (d) 秘密审判，刑讯合法。 (e) 法定证据。



2. 现代刑事诉讼构造	(1) 当事人主义	(a) 英美法系。 (b) 控辩主导。 (c) 保障人权为目的。
	(2) 职权主义	(a) 大陆法系。 (b) 法官主导。 (c) 实体真实为目的。
	(3) 混合式	(a) 日意代表。 (b) 先职权主义，再吸收当事人主义。 (c) 当事人主义为主，职权主义为辅。

掌门秘籍

1. 古代构造熟悉，现代构造背过。
2. 我国理想的诉讼构造应当是法官居中裁判，控、辩平等对抗，控审分离的等腰三角形的“控辩式”诉讼构造。

如图：



躲坑大练习

1. 刑事诉讼法设计了整套的程序以减免刑事实体法的误差，这体现了刑事诉讼法的独立价值。()
2. 程序公正要求按照罪行相适应原则，依法适度判定刑



罚。()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属于刑事诉讼法的渊源。()

4.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办理各类案件有关证据问题的规定》属于刑事诉讼法的渊源。()

5. 在刑事诉讼法中,保障人权就是要保障犯罪嫌疑人、被告人的人权。()

6. 刑事诉讼目的的理论分类可以包括当事人主义、职权主义和混合式。()

7. 在刑事诉讼目的理论分类中,实体真实主义可以分为积极实体真实主义和消极实体真实主义。()

8. 职权主义盛行于大陆法系国家,以追求实体真实为目的。()

9. 当事人主义盛行于英美法系国家,由法官主导庭审进程。()

10. 效益价值属刑事诉讼法的工具价值,而不属刑事诉讼法的独立价值。()



【答案】 1. 错误; 2. 错误; 3. 错误; 4. 错误;

5. 错误; 6. 错误; 7. 正确; 8. 正确; 9. 错误; 10. 错误。

刑事诉讼法的基本原则



考点1 刑事诉讼法基本原则的特点

刑事诉讼法基本原则的特点	体现基本规律	理论基础深厚，思想内涵丰富。
	法律明确规定	1. 可由法律规定，也可见于思想、目的、任务、制度、程序中。 2. 可分为诉讼共有的一般原则和专属刑诉的独有原则。
	贯穿刑事诉讼始终	具有普遍指导意义，机关与人都应遵守。但公开审判、两审终审、陪审制度例外。
	具有约束效力	虽然抽象也是法律，可以弥补法规疏漏。



考点2 严格遵守法律程序

严格遵守法定程序原则	基本含义：	1. 严守刑事诉讼法和其他法律。 2. 违法严重，应担后果。	
	抽象原则：程序法定原则（我国已基本确立）	1. 含义	(1) 立法方面，有法可依。 (2) 司法方面，有法必依。
		2. 域外	(1) 大陆法系，法定原则包含罪刑法定与程序法定。 (2) 英美法系，程序法定原则表现为正当程序原则。

考点3 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依法独立行使职权

法院、检察院依法独立行使职权	独立的主体	法院、检察院：主体是机关而非个人。
	独立的根据	严格依照法律。
	独立的对象	1. 独立于行政机关、社会团体和个人。 2. 不独立于党、人大、人民、社会的领导和监督。
	独立的方式	1. 组织关系方面： (1) 检察院，领导与被领导，检察系统整体独立； (2) 法院，监督与被监督，以具体法院为单位独立。（上下级之间下级不得就证据和事实问题请示上级法院，但法律问题可以） 2. 具体办案方面：强调谁办案谁负责。
	独立的理论	1. 国外：三权分立体制，司法独立原则—— (1) 机关独立；(2) 法官独立。 2. 我国：整体独立意义上的司法独立——机关独立。